



社会 服务 研究

Social Service
Research

第四辑

邹文开 主编
王 婴 赵红岗 副主编

邹文开 主编

王 婴 赵红岗 副主编

社会 服务 研究

Social Service
Research

第四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服务研究. 第四辑 / 邹文开主编. -- 北京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7. 7

ISBN 978 - 7 - 5201 - 0451 - 7

I. ①社… II. ①邹… III. ①社会管理 - 中国 - 文集
IV. ①D6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47346 号

社会服务研究 (第四辑)

主 编 / 邹文开

副 主 编 / 王 婴 赵红岗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高明秀

责任编辑 / 王晓卿 于占杰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当代世界出版分社 (010) 59367004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254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0451 - 7

定 价 / 6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录
CONTENTS

民办社工机构专业社工岗位的设置管理与激励保障研究

——以北京市为例 卢 磊 / 1

中国未来社会工作发展的路径选择 王晓瑞 / 33

北京市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研究 皮楠楠 / 47

社会组织综合监管机制研究 刘晓莉 李国正 / 58

社会组织与科技企业孵化模式比较研究 田 园 / 77

我国城市社区治理范式探析 李 军 / 90

国内儿童福利机构特殊教育现状及需求 李媛媛 / 111

关于我国困境儿童权益保障问题的思考 王 然 / 124

随迁老年人的社会融合性调查

与分析 刘 佳 陶书毅 党 芊 / 141

《婚姻登记条例》实施状况评估与对策建议 王晓玫 章 林

张增帆 崔 杰 李倩一 王 楠 赵 莲 / 157

我国现代殡葬家庭功能研究 徐 莉 / 175

关于优抚医院职能定位和改革发展研究	张柳清 韩 磊 / 186
高职高专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毕业生培养质量 追踪调查研究	王 红 赵淑英 何振锋 宫文霞 金 娜 黄晓强 许丹丹 / 207
高职院校彩票专业人才培养实践探索研究	张增帆 金奂亨 杨 贺 郁 菁 张雅桦 孙 波 宋 川 黄立鹏 / 229

CONTENTS

- The Research on Setting Management and Incentive Guarantee of Social
Work Positions in the Private Social Work Agencies
—*A Case Study of Beijing* *Lu Lei / 1*
- The Path Selection of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Future Social Work
Wang Xiaorui / 33
- A Study on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s Procurement of Public
Services from Social Organization *Pi Nannan / 47*
- Research on Comprehensive Supervision Mechanism of Social
Organization *Liu Xiaoli Li Guozheng / 58*
- The Comparison Study on Nonprofit Organization Incubator and
Technology Enterprises Incubator *Tian Yuan / 77*
- Study on the Paradigm of China's Urban Community Governance
Li Jun / 90
- Special Education of Children Welfare Institutions in China
Li Yuanyuan / 111

- Study on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the Plight of
Children in China *Wang Ran / 124*
-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on the Social Integration of the Elderly
Following Their Offspring into the New City
Liu Jia Tao Shuyi Dang Qian / 141
- Comments and Suggestions on the Marriage Registration Regulation
*Wang Xiaomei Zhang Lin Zhang Zengfan Cui Jie Li Qianyi
Wang Nan Zhao Lian / 157*
- Research on the Family Functioning of Modern Funeral in China
Xu Li / 175
- The Study on Function Positioning and Reform and Development of
the Special Care Hospital *Zhang Liuqing Han Lei / 186*
- Tracking Investigation on Training Quality of Graduates Majored in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of High Vocational Colleges
—Taking 2013 Graduates of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in
Beijing as an Example *Wang Hong Zhao Shuying He Zhenfeng
Gong Wenxia Jin Na Huang Xiaoqiang Xu Dandan / 207*
- The Practical Exploration Research on Higher Vocational Talent
Cultivation of Lottery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Zhang Zengfan Jin Huanheng Yang He Yu Jing Zhang Yahua
Sun Bo Song Chuan Huang Lipeng / 229*

民办社工机构专业社工岗位的设置管理与激励保障研究^{*}

——以北京市为例

卢 磊^{**}

[内容摘要] 专业社会工作岗位的设置管理和激励保障日益成为当前我国专业社会工作发展的重要议题，它关乎专业社会工作人才的存留和社会工作职业化的水平。民办社工机构是社会工作发展和专业社会工作人才就业的重要载体，但尚处初步发展阶段，面临着诸多挑战和问题。本研究以北京市为例，剖析了民办社工机构岗位设置管理和激励保障的基本现状与主要问题，并系统提出了相关对策与建议。

[关键词] 民办社工机构 岗位设置 激励保障 职业化

2008 年以来，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评价制度的持续推进催生了大批专业社会工作人才，社会工作也成为一种新兴职业，并在社会福利机构、城乡社区和社会组织中扮演着日益重要的角色。“构建现代社会组织体制”和“建立宏大社会工作人才队伍”两大国家战略促使民办社工机构作为社会发

^{*} 本文系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2014 ~ 2015 学年度一般课题“民办社工机构社会工作专业岗位设置管理与激励保障实证研究”（课题编号 SGYYB2014 - 5）最终成果，并获得该学年度校级一般招标课题二等奖。

^{**} 卢磊，男，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社会工作系双师型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社会工作硕士教育中心实务导师，香港理工大学社会工作专业硕士，社会工作师；主要研究方向：民办社工机构、社会工作制度、城市社区治理和公益项目管理。

展时期的一种新型社会组织产生并得到快速发展。民政部在民办社工机构发展方面的顶层性制度创制和积极引导，尤其是2009年和2012年先后发布的有关促进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的文件，直接促使了民办社工机构的快速发展，并呈现出爆发式增长的特点。民办社工机构不仅成为我国社会工作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主要载体，而且成为我国社会治理创新的重要主体之一。

但是，我国民办社工机构的发展尚处初步发展阶段，面临着政策制度不完备、社会认可度不高、发展资源匮乏单一和专业人才流失率较高等一系列突出问题。这些问题基本都涉及一个共同的核心议题，即民办社工机构社会工作岗位的开发设置、基本管理和保障体系。那么，民办社工机构专业社工岗位的开发设置情况如何？与社会工作岗位相匹配的职业保障机制如何？民办社工机构在岗位开发设置及福利待遇保障方面有哪些经验、困难和挑战？如何积极应对在社会工作岗位设置管理和激励保障中遇到的挑战并以此促进社会工作的职业化水平？这是一系列具体的现实问题，也是本研究希望进一步澄清和解释的主要问题。

基于以上背景，本研究以社会工作发展较早、较快的北京市为例，通过深入调查，研究民办社工机构岗位设置管理和激励保障的经验和困境，并提出相关建设性建议和发展对策。

一 概念厘定和研究方法

（一）概念厘定

1. 民办社工机构

民办社工机构在国内尚未有统一的概念来指称，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民办社会工作组织、社会工作服务社、社会工作事务所等都有使用。为研究方便，本文统一使用“民办社工机构”，并采用民政部《关于促进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的通知》中对“民办社工机构”的概念界定。民办社工机构是指以社会工作者为主体，坚持“助人自助”宗旨，遵循社会工作专业伦理规范，综合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知识、方法和技能，开展困难救助、矛盾调处、权益维护、心理疏导、行为矫治、关系调适等服务工作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从提供服务的类型看，目前的民办社工机构包括三种类型，即提供一线专业社会工作服务的社工机构、提供组织能力建设的支持性社工机构和专业社会工作评估机构。

2. 岗位开发设置

岗位开发设置是指根据社会功能、职责任务和工作需要开发设置工作岗位。这是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术语。《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的意见》中提出，要“按照精简效能、按需设置、循序渐进的原则，研究专业社会工作岗位设置范围、数量结构、配备比例、职责任务和任职条件，建立健全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设置的政策措施和标准体系”。

在制度建设上，关于社会工作岗位设置，在全国和地方层面还主要局限在民政事业单位，主要遵循的是事业单位体制机制的主要做法。涉及民办社工机构社会工作岗位开发设置的主要是珠江三角洲地区的主要城市，以专业社会工作岗位设置方案作为主要政策文件的附件形式存在。

（二）研究方法及调研情况

本研究主要采取以问卷调查为主的定量研究和以文献研究、深度访谈为辅的质性研究相结合的综合性研究方法，并保障研究资料来源的原始性和时效性。

1. 问卷调查

本次调查主要对依法登记注册且有实质性社会工作服务或项目的市区两级共计 56 家民办社工机构进行问卷调查，共发送 56 份问卷，回收 56 份，问卷回收率 100%，其中有效问卷 53 份，有效回收率为 94.6%，调查范围涵盖了北京市所有区，并充分考虑了针对不同服务人群提供服务的机构，同时兼顾了机构发展历史的长短。问卷回收后，对问卷进行了整理、录入和统计分析。

2. 深度访谈

为深度了解民办社工机构社会工作岗位设置及管理的情况，本次调研选取了发展较早的 2 家市级民办社工机构和 4 家区级民办社工机构，并对其负责人和相关人员共计 8 人进行了深度访谈，深度访谈对象的选择兼顾考虑了机构发展成熟程度和不同服务人群等因素，主要以一对一访谈的方式进行。具体见表 1。

表 1 参与访谈的民办社工机构基本信息

序号	名称	类型	成立时间	服务范围	被访对象
1	S1 社会工作事务所	市级	2010 年	社区居民、能力建设、培训服务等	机构负责人
2	S2 社会工作事务所		2013 年	救助服务、职工服务、青少年服务等	机构负责人和行政主管
3	S3 社会工作事务所	区级	2009 年	老年人服务、边缘青少年服务等	机构负责人
4	S4 社会工作事务所		2011 年	残障人士服务、儿童服务、老年人服务和社区服务等	机构负责人
5	S5 社会工作事务所		2013 年	社区建设、青少年服务、儿童服务等	机构负责人及其助理
6	S6 社会工作事务所		2010 年	学校社工服务、社区为老服务、流动人口服务等	机构负责人

3. 文献研究

文献研究方法主要用于呈现和梳理社会工作岗位设置管理和激励保障（尤其是民办社工机构）相关的既有研究成果，并从中提炼总结已有经验和建设性建议，为研究文献的系统梳理和相关建议的提出奠定基础。

二 民办社工机构专业社工岗位设置管理与激励保障的基本现状：以北京为例

本部分主要从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的发展概况、社工岗位开发设置和岗位管理（主要是激励保障）三个方面进行呈现和分析，具体内容包括：其一，民办社工机构的发展进程、基本类型、人员规模、资金状况、从业者概况及发展困境等；其二，民办社工机构的服务部门设置、社工岗位设置（如数量、类别、形式、基本职责和岗位制度等）及岗位设置方面面临的问题和挑战；其三，社会工作者的基本薪酬、薪酬制定的基本依据、工资以外的福利保障、员工激励的主要措施、岗位人才稳定性及机构在激励保障方面面临的困难和挑战。

（一）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的发展概况

在社会工作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也从萌芽阶段跨

越式地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当然，这个过程中也出现了一种现象，即迅速发展中有一定数量的机构成立容易但真正发展起来依然举步维艰，甚至名存实亡。本部分主要从数量变化、基本类型、人员规模及概况、资金状况及发展困境等方面呈现和分析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的基本情况。

1. 数量变化：从全国到北京

单从数量来看，在全国层面，自 2003 年上海成立第一家民办社工机构开始，我国民办社工机构的发展经历了一个从缓慢增长到井喷式增长的过程，从 2010 年的 600 家到 2015 年的 4600 家，5 年时间里几乎翻了三番（见图 1）。据民政部的不完全统计，截至 2015 年年底，民办社工机构已突破 4600 家，成为我国增速最快的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而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的数量也从 2009 年的 3 家发展到 2013 年 8 月的 59 家^①，再到 2015 年底的 155 家^②，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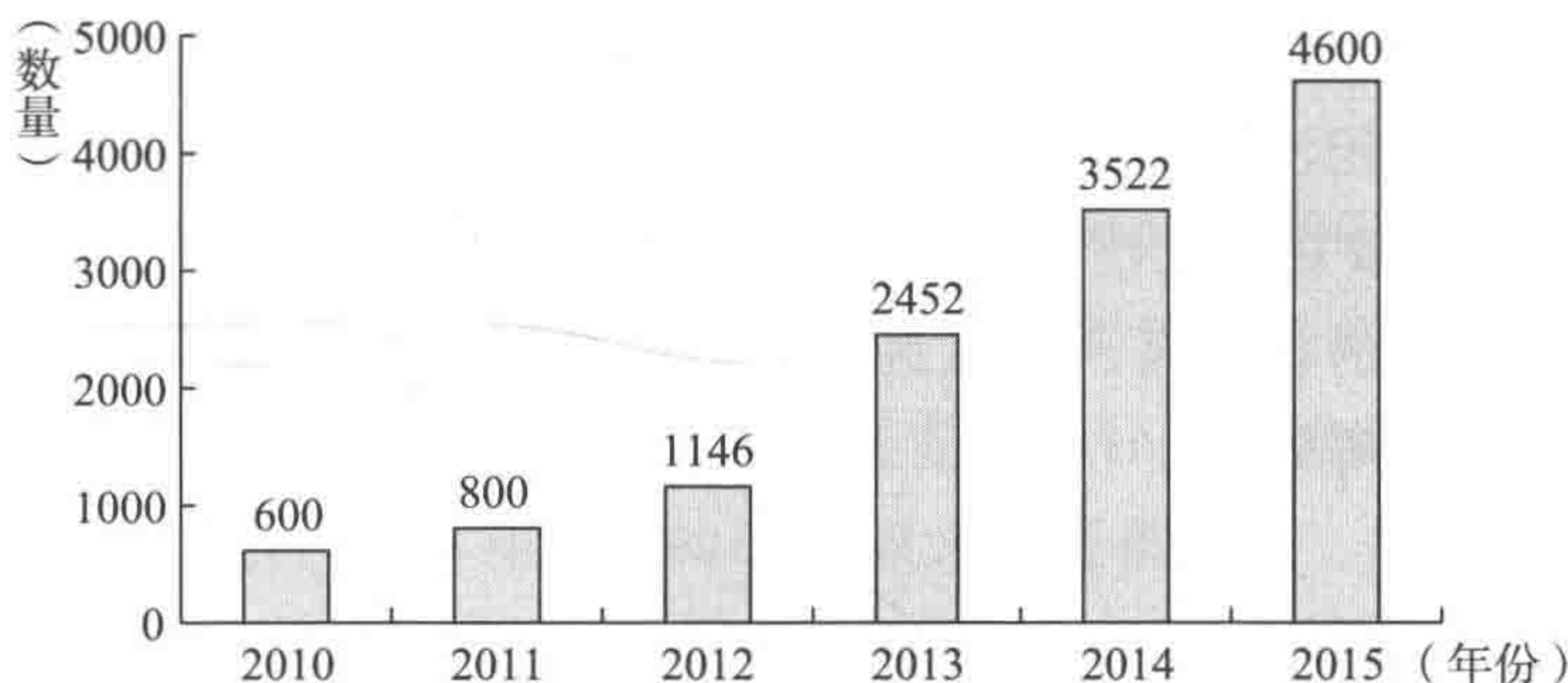


图 1 全国民办社工机构数量增长（2010～201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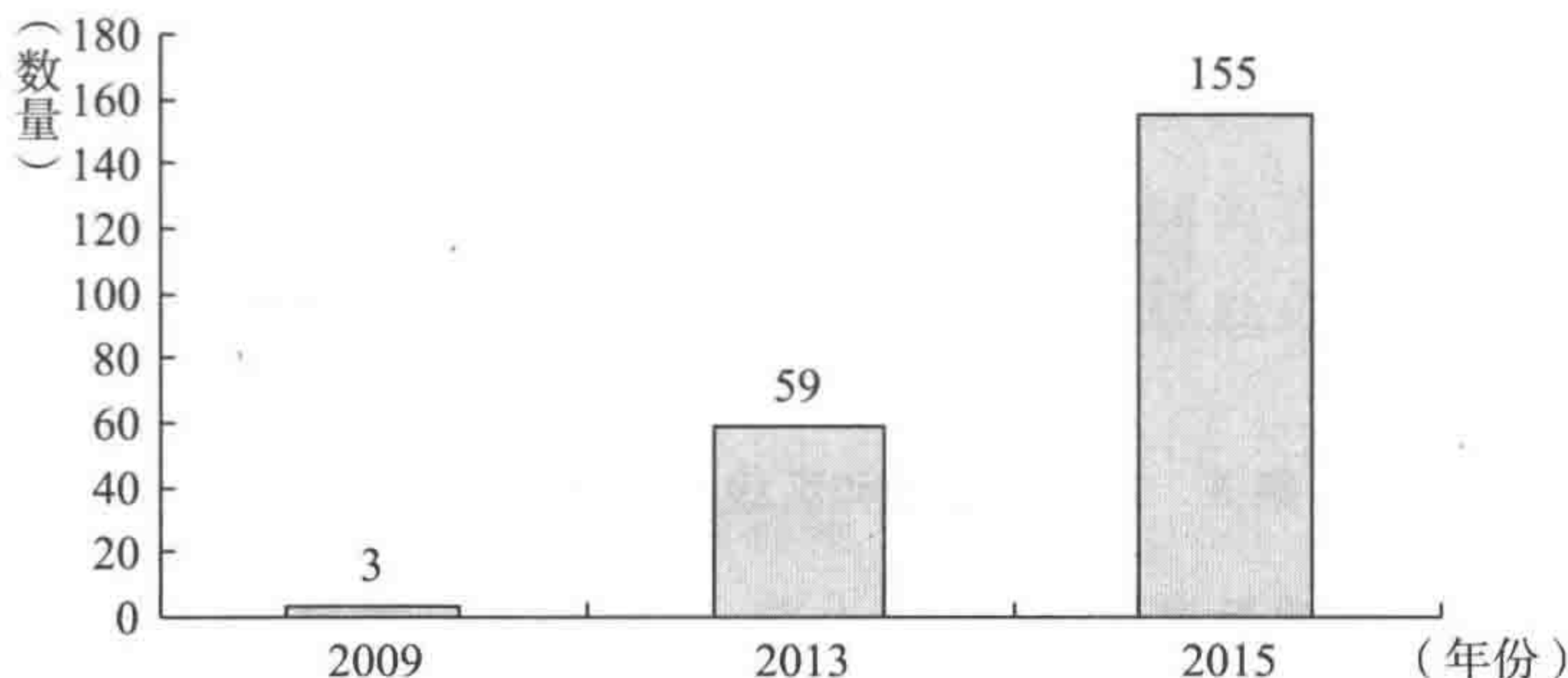


图 2 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数量增长（2009～2015 年）

① 《北京市社会工作事务所概览》，北京社会建设网，<http://www.bjshjs.gov.cn/412/2013/12/10/66@12458.htm>。
② 此数据由北京市社会工作者协会提供。

本次调研中 90.00% 以上的被调查机构都是 2010 ~ 2014 年成立的，其中 2013 年和 2014 年成立的民办社工机构所占比例最高，分别是 23.08% 和 26.92%，其直接原因是民政部于 2009 年和 2012 年先后发布的有关促进民办社工机构发展相关文件的政策，政府自上而下的主动推动是民办社工机构发展的催化剂。当然，这也说明北京市的民办社工机构大都成立较晚，仍然处在以生存为基本特点的初级发展阶段。

2. 机构类型：从服务范围到服务人群

社会工作岗位设置与机构类型（尤其是服务人群）有着较为直接和紧密的关系。这里所指的类型主要从服务范围和服务人群两个维度进行划分。其中，服务范围主要从登记注册的行政区域级别进行界定，主要分为市级和区级民办社工机构；服务人群主要是指该机构的主要服务对象的人群归属，比如儿童、青少年、老年人、妇女等。

区级机构多于市级机构。本次问卷调查中，有 20.75% 的被调查机构在北京市民政局登记注册，79.25% 的机构在所在区县民政局登记注册，如图 3 所示。在区民政局登记注册的机构遍布北京市 16 个区县，其中以民办社工机构发展较早的朝阳区、东城区、海淀区较多，也涵盖了门头沟、石景山、平谷和延庆等郊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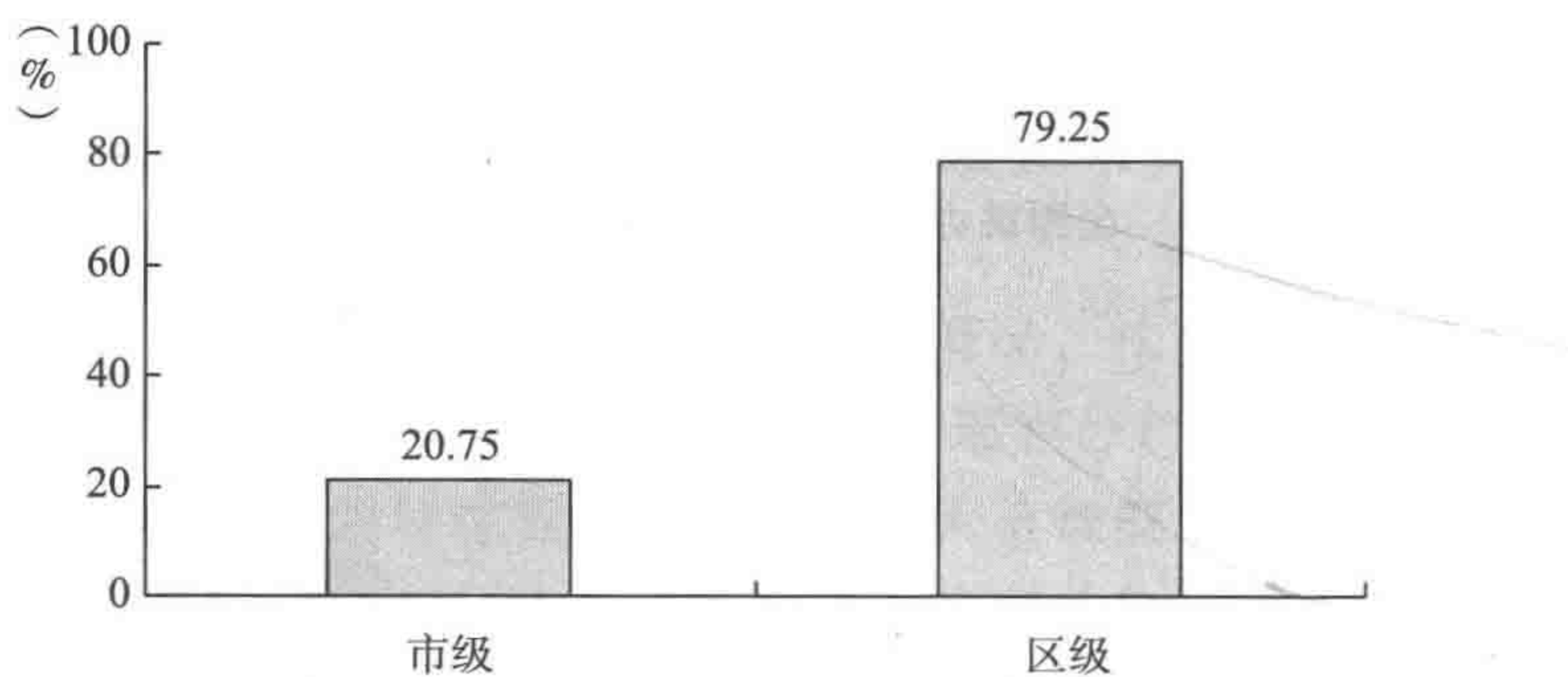


图 3 北京市市级和区级民办社工机构占比

服务人群或领域最集中的是青少年、老年人、社区发展和儿童四个领域，分别占 64.2%、58.5%、49.1% 和 45.3%。本次调查显示，民办社工机构所涉及的服务人群或领域较为广泛且更多聚焦于社会弱势群体，但涉及妇女、家庭、流动人口、矫正对象、培训评估等方面的机构数量较少，具体见表 2。

表 2 机构服务涉及的人群或领域

单位：%

人群或领域	儿童		青少年		妇女		老年人		家庭		流动人口		矫正对象		社区发展		培训评估		其他	
频次及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无	29	54.7	19	35.8	38	71.7	22	41.5	38	71.7	42	79.2	47	88.7	27	50.9	39	73.6	45	84.9
有	24	45.3	34	64.2	15	28.3	31	58.5	15	28.3	11	20.8	6	11.3	26	49.1	14	26.4	8	15.1
合计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上述数据表明，北京民办社工机构服务的人群或领域更多地集中在常规服务领域，这与社会发展的整体环境和政策导向有一定关联。相比较而言，这些服务领域相对更容易获得资源，同时也与服务领域的经验基础和可循性有关。

3. 人员规模：全职较少，力量薄弱

人员规模是专业人员岗位设置能否切实落地的重要保障，如果不能制定清晰的人力资源规划，那么机构发展和目标实现会受到较大影响。如何设置人员岗位并有效配置和激励工作人员是民办社工机构发展的一大问题。

本次调查显示，民办社工机构的全职人员规模不大。机构人数在 10 人及以下的占 58.49%，11~20 人的占 13.21%，也就是说机构人数在 20 人以下的比重为 71.70%，规模较大的机构（51 人及以上）仅占 9.43%，具体见图 4。仅有 2 家民办社工机构总人数达到 200 余人，但其绝大部分社工岗位属于共青团北京市委的社区青年汇专职社工。由此可见，北京大部分民办社工机构的人员规模依然较小或与应有岗位匹配尚有差距，这也说明北京民办社工机构的发展还处于初级阶段，迫切需要政府、企业、公益基金会和社会公众的共同支持。

4. 资金状况：来源单一，数量有限

资金是民办社工机构发展的命脉，也是机构得以生存和长远规划的基础。本次调查显示，从 2014 年资金量来看，65.38% 的民办社工机构资金收入总额在 50 万元及以下，占比最高；机构资金收入总额在 51 万~100 万元、100 万~150 万元和 150 万~200 万元的比例分别为 9.62%、5.77% 和 7.69%，仅有 11.54% 的机构资金收入总额在 200 万元以上，具体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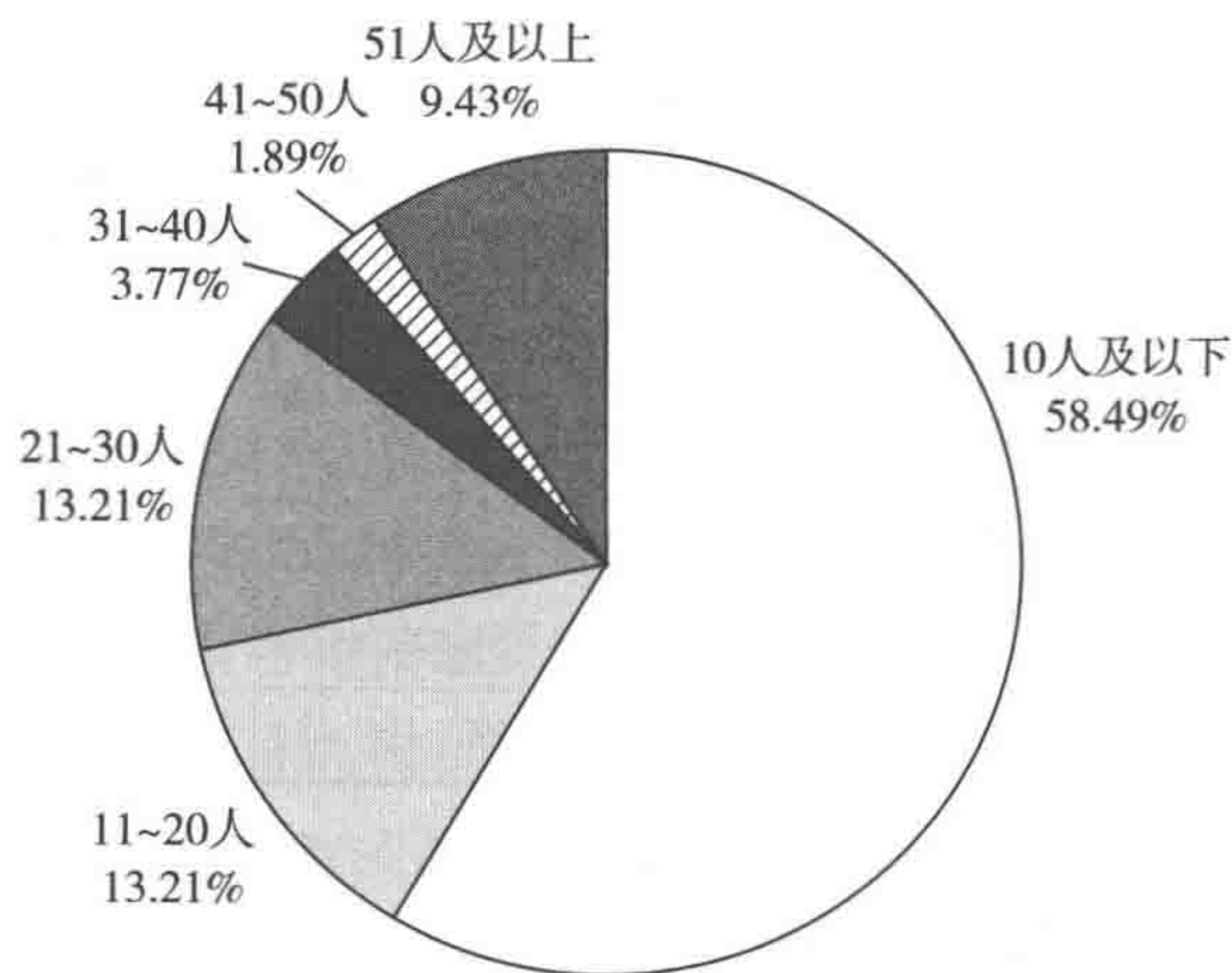


图4 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的人员规模

笔者在2012年主持的《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发展现状调查》显示，77%的被调查机构资金收入总额在50万元及以下，资金收入总额超过百万元的机构少之又少。纵向的数据对比说明，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资金收入总额有所提升，这与北京市相关政府部门购买社会服务直接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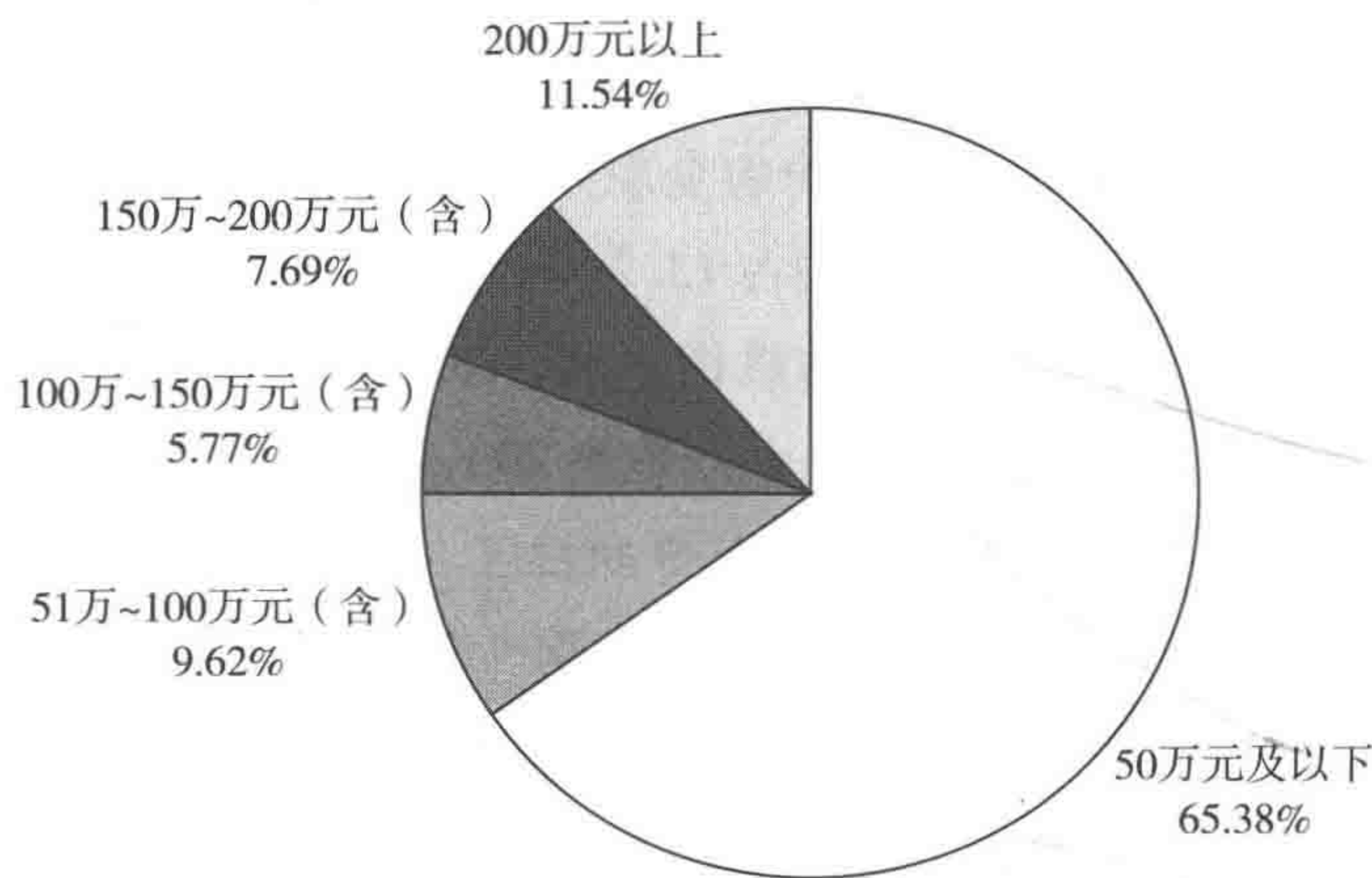


图5 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2014年机构资金收入总额

从资金来源来看，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占机构资金收入总额的比例达到了96.20%，政府购买已成为民办社工机构最主要的资金来源。另外，有4家民办社会机构接受过企业捐赠，所占比例仅为7.5%；9家获得过公益基金会的资助，所占比例仅为17%；有其他收入来源的机构占3.8%，主要是尝

试性的服务收费和机构自行筹款等，具体见表 3。

表 3 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资金来源及占比情况

单位：%

来源	政府购买		企业捐赠/资助		基金会资助		其他	
频次及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频次	百分比
无	1	1.9	48	90.6	43	81.1	50	94.3
有	51	96.2	4	7.5	9	17	2	3.8
缺失	1	1.9	1	1.9	1	1.9	1	1.9
合计	53	100	53	100	53	100	53	100

由以上可知，民办社工机构的运作资金总额较低且来源单一，主要依赖于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因此，民办社工机构应努力尝试创新筹资途径和手段，实现资金来源的多元化。同时，政府部门应积极推动营造适合民办社工机构的社会环境，民办社工机构也要加强自身建设（易松国，2013）。

（二）北京民办社工机构专业社工岗位开发设置的基本现状

岗位开发设置是民办社工机构内部治理的重要构成，也是机构有效运转和发挥价值的基本前提。本部分主要从民办社工机构的服务部门设置、社会工作岗位设置及其面临的问题和挑战三个方面进行现状呈现和具体分析。

1. 社会工作部门的设置情况：多有无，或部门联体

组织结构和部门设置是衡量民办社工机构规范性的重要指标之一。民办社工机构以社会工作专业理念和方法作为主要手段参与社会治理和服务有需要的人，因此社会工作或社会服务部门的设置是十分重要和必要的，这也直接关系到社会工作专业岗位的设置及人才使用。

本次调查显示，参与问卷调查的七成（70.59%）民办社工机构设置了社会工作部门，具体见图 6。社会工作部门的主要职责包括承担机构专业社会工作服务和项目、协调整合志愿者资源、使用和督导社会工作实习生等。

对于是否会设置专门的社会工作部门，有部分被访者表示有自己的现实考虑：其一，由于受到项目化运作与管理的影响，且项目实施的核心主体往往又是社会工作者，因此部分机构会将社会工作部门与项目部门联体；其二，成立时间较短的机构人员有限，且还未意识到内部建设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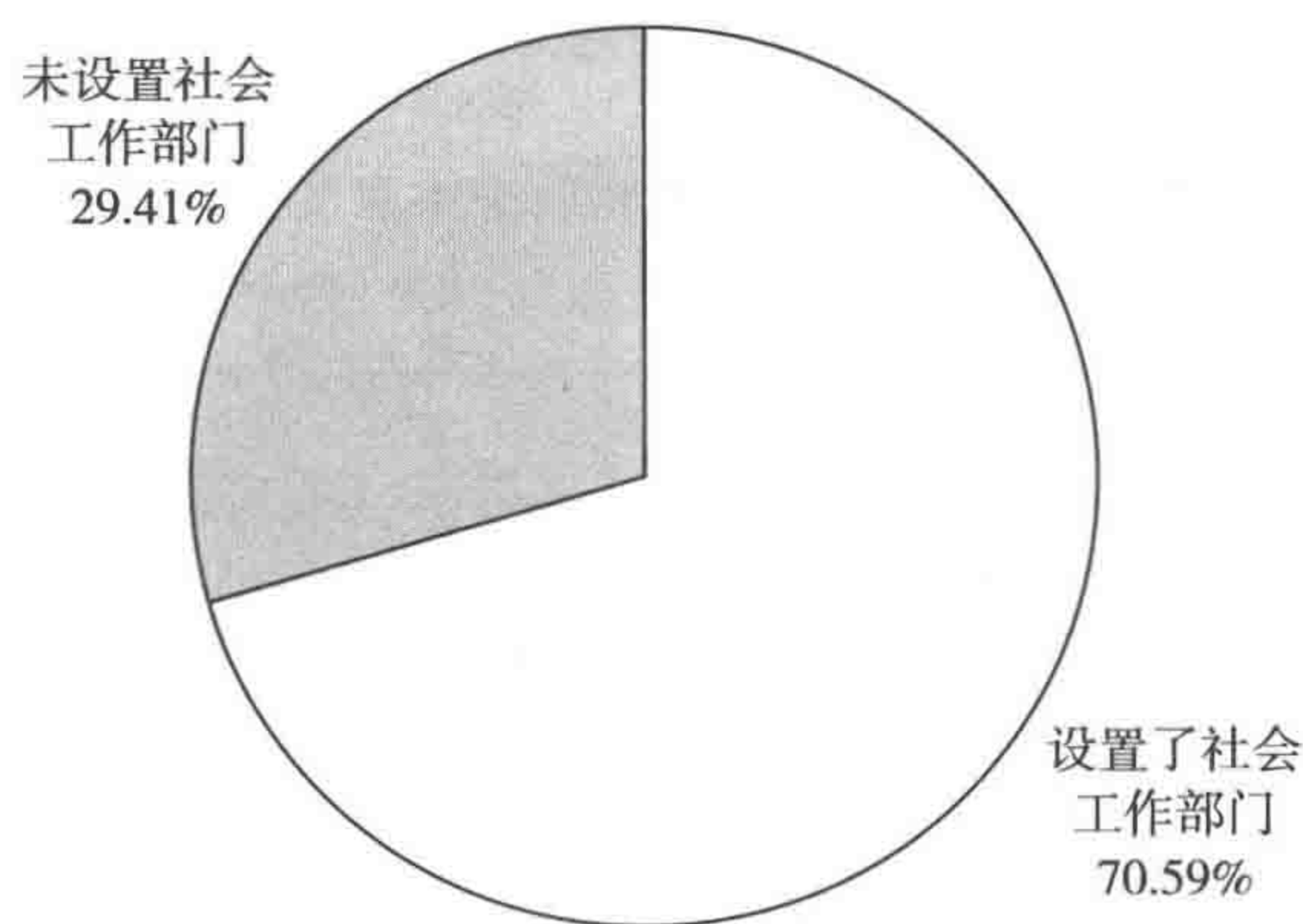


图6 北京市民办社工机构社会工作部门的设置情况

因此存在部门空置或人员分工不清晰的现象。

“我们从成立起来到现在还不到两年的时间，大部分工作人员还都是社工毕业生或者持证的有经验的人员，但我们团队人数还比较少，主要是以承接政府购买项目为主，所以我们把社会工作者都放在了项目部门，并没有单独成立社会工作服务部门。” S5 社会工作事务所的负责人这样说道。

2. 专业社会工作岗位的设置情况：岗位类型及其概况

对于任何一个民办社工机构而言，专业社会工作岗位设置的数量、人员配备和岗位类型层次都直接关乎其服务质量，这也是本研究关注的核心议题之一。

专业社会工作岗位是民办社工机构的主体性岗位。本次调查显示，80.19%的民办社工机构开发设置了专业社会工作岗位，另有19.81%的机构并未设置专业社会工作岗位，具体见图7。这似乎有悖于“民办社工机构”这一称谓，因为社工机构的人员构成应以社会工作者为主。通过深入访谈和长期的参与式观察，笔者发现，部分“民办社工机构”仅仅是借着政府的鼓励性政策创办成立的，其人员构成和服务方式在很多情况下与专业社会工作关联不大。

专业社会工作岗位类型涵盖实务岗、督导岗和管理岗，实务岗又是三大类型岗位的主体岗位。本次调查显示，整体而言，社会工作岗位中实务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